



努力让每一个残疾人生活更加幸福更有尊严

——舟山“十三五”残疾人事业发展综述

□记者 沈晏 通讯员 张海芬 陈超

5月16日是第三十一次全国助残日,主题为“巩固残疾人脱贫成果,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呼吁社会各界共同关心、支持、帮助残疾人,促进残疾人稳定脱贫增收,为残疾人办实事、解难事。

残疾人工作关系民生、连着民心。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一直格外关心残疾人这个特殊的群体,明确强调“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残疾人一个也不能少”。

回顾“十三五”波澜壮阔,舟山市残联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残联的精心指导和社会各界的支持帮助下,聚焦残疾人基本民生保障、就业创业增收、基本公共服务等方面,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不断推动残疾人事业新发展新跨越,让每一个残疾人生活得更加幸福、更有尊严,同步迈入高水平全面小康社会。

欲识潮头高几许?千岛浑在浪花中。新时代标注新起点,市残联将携手各界乘势而上、奋发有为,让残疾人的人生更加精彩,奋力谱写海岛残疾人事业发展新篇章。



兜住底线 让社会保障更有力量

从残疾人最直接最现实最迫切的需求入手,市残联积极探索、完善政策,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的困难,进一步织密社会保障网。

据了解,2016年以来,我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做到应补尽补、不漏不重,实现“两项补贴”全覆盖。同时提标扩面,对市特困残疾人增发当地低保标准的20%补贴;重度残疾人中生活完全不能自理的,护理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500元提升至600元;60周岁以上的一级视力残疾人每人每月增发100元;对生活部分不能自理、需长期照护的一、二级听力和言语残疾人,每人每月发放护理补贴50元。截至2020年底,全市累计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1182.55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2224.74万元,有效缓解了市残疾人基本生活和护理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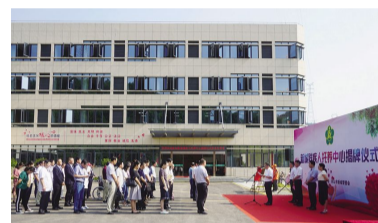
为进一步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市残联认真落实《舟山市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着重做好对依靠家庭供养的成年重度残疾人和成年三、四级精神、智力残疾人按照单人户纳入低保范围。目前,全市共有残疾人单人户低保对象1869人,单独施保率达到100%。

同时,我市采用照料服务与就业帮扶相结合的模式,推进“残疾人之家”建设,让精神、智力和重度残疾人实现辅助性就业,拥有最低生活保障和基本社会保障。截至2020年底,全市建立“残疾人之家”30家,安置残疾人486名,其中辅助性(庇护性)就业229名。

落实残疾人大学生和贫困残疾人子女助学政策。截至2020年底,全市共有75人次享受学费和住宿费减免政策,198人次享受残疾人大学生和贫困残疾人子女助学补助政策。

此外,积极推进从事个体经营及灵活就业的残疾人参加社会养老保险,给予个人自缴部分每月30%补助,如属于低保、低边的贫困残疾人,给予每月60%补助;全面实行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政策,对我市所有持证残疾人进行参保,覆盖率达100%。

五年来,全市残疾人社会保障系统更加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水平得到全面提升。



提质扩面 让康复救助更有深度

为让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我市残联系统主动联合各级部门,整合康复资源,合力在康复政策上求创新、求突破,加大救助的力度、精度、广度,努力实现“应康尽康”。

“十三五”以来,各项康复政策精准有效,为残疾人带来福音。出台《舟山市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与补贴制度实施办法》,将救助残疾人年龄扩大至18周岁;出台《舟山市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实施方案》,规范了补贴标准和服务流程;出台《舟山市残疾人成人康复服务与救助实施办法》,实现残疾人康复年龄全覆盖、类别全纳入、服务全配套;出台《舟山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实施

办法》,新增辅助器具适配的项目目录,提升补贴性适配的补助标准;出台《舟山市残疾人远程康复服务工作实施方案》,创新服务模式,提供远程康复医疗服务。

政策密集出台,搭起新框架,一个个项目、一笔笔资金,让精准康复落到实处。开展“助听助明助行”行动,累计服务5065人,投入资金817.7万元;开展“无障碍设施进家庭”活动,累计改造955户;开展残疾人抢救性康复项目,累计实施抢救性康复515人(次),投入资金873.6万元;做好精神残疾人服用基本抗精神病药物保障,累计保障7038人(次)精神残疾人门诊免费服药,实现全覆盖。

加强康复机构建设,推动服务能力提升。大力支持舟山市残疾人康复指导中心和特教中心(彩虹虹)建设,落实政府购买服务政策和补贴费用402万元;深化康复机构与医疗机构合作机制,市康复指导中心与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合作建立舟山市残疾人康复管理服务中心,与浙江特殊教育职业学院合作建立实习(实训)基地,助推舟山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市中医院等发展康复工作;送康复器材到社区(村),让残疾人在“家门口”享受优质服务。

五年来,我市多元化康复服务体系、多层次康复保障制度日益完善,残疾人生活质量大幅改善。

多措并举 让就业创业更有底气

“这份工作我很喜欢,我一定会好好工作的。”2019年4月18日,残疾人小傅在残疾人专场就业招聘会上找到了适合自己的工作,当天共有9家公司在现场推出了17个就业岗位。这是我市多措并举为残疾人就业拓展渠道、提供服务的一个缩影。

为切实解决残疾人就业问题,我市严格落实《舟山市促进残疾人按比例就业实施办法》,加大残保金征收力度,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带头安置残疾人工作,五年累计有2043人按比例就业。2020年起,在实行残疾人单招单招考编内岗位基础上再升级,确保每年至少安置1名残疾人在党政机关就业、1名残疾人在事业单位就业。

集中安置就业,是促进残疾人就业的另一种重要形式。为更好支持福利企业的残疾人用工工作,保障残疾人利益,近年来,我市各级残联积极落实福利企业的超比例安置奖励、社会保险补贴等优惠政策。截至2020年底,全市福利企业安置残疾人788人,累计发放超比例安置奖励161.96万元、社会保险补贴1419.45万元。

残疾人扶贫基地建设,则为困难残疾人搭建起创业平台,也带动更多残疾人实现灵活就业。“十三五”期间,全市新建残疾人扶贫基地31个,发挥生产、指导、帮扶等功能,累计资金补助243.1万元,扶持创业534人次,发放创业补助266.27万元。

“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我市职业技能培训有声有色,让残疾人掌握一技之长,提高就业和创业能力,更好融入社会。截至2020年底,我市开展电子商务、花卉栽培、中餐烹饪等免费培训,受益残疾人2896人次;依托浙江特殊教育职业学院,建立人才培养(培训)、就业创业和实训实习“三大基地”;成功举办舟山第六届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我市张海斌在全国残疾人职业技能大赛中荣获第一名。

五年来,就业不愁、创业有成,让残疾人更有尊严,亦为舟山城市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创新载体 让精神风采更有活力

幸福感的体现,更在于身心健康。“十三五”期间,我市通过搭建平台、创新载体,力促残健共融、文化助残,让残疾人共享美好生活,全社会爱助残氛围愈发浓厚。

文体活动百花齐放。实施文化助残“五个一”工程,组建成立市、县区残疾人艺术团共4个,累计演出194场次,受益人数达1.2万人;每年开展残疾人文化艺术周活动,举办第二届舟山群岛新区残疾人文艺汇演、市首届残疾人手工艺术品大赛;举办舟山市第十届残疾人运动会,组织开展健身操、羽毛球、旱地冰壶、象棋等单项体育赛事,残疾人

文体活动参与率达85%。

文体水平显著提升。我市在第八届全省残疾人艺术汇演中,获得了2金3银3铜的历史佳绩;在第九届全国残疾人艺术汇演(东部片区)中,获戏曲类一等奖、器乐类一等奖和声乐类二等奖;黄继波的渔民画《泊》获省第二届残疾人书画摄影大赛美术类一等奖;陈磊在全国第十届残运会获飞镖项目男子听力站姿组冠军;姜鑫获2017年全国残疾人围棋锦标赛混合残疾组第二名;我市获省首届残疾人健身操大奖赛二等奖;定海区残联获“2015-2018年全国残疾人体育工作先进单位”。

大力弘扬自强与助残精神,涌现出一大批残疾人自强模范和扶残助残先进典型:全国“自强模范”孙毅、省“自强模范”马金儿、省“助残先进个人”毕国忠、省“助残先进集体”岱山县东沙爱心桥助残协会、省首届“最美残疾人家庭”方可君家庭、省首届“最美助残人”顾亚海、省首届“最美残疾人工作者”杨冠培和省第二届“最美残疾人”陈艳萍等。我市组织市级残疾人“最美”系列评选,各种助残活动蔚然成风。

五年来,我市广大残疾人热爱生活、乐观向上,在自信自立中活出精彩人生。

优化环境 让合法权益更有保障

残疾人是一个特殊的群体,也是维权困难的人群。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既是我市残联组织和相关部门义不容辞的职责,也是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必然要求。

这五年,体制机制不断完善。向市和县人大常委会、政协提交涉残的建议与提案70件,均得到较好落实;在各县区残联设立维权部,将维权机构建设纳入考核内容;全面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坚持做到件件有回音、事事有落实,累计接待来电来访275起;出台残疾人免费乘坐公交车政策,完成市民卡一卡通相关软件开发。

这五年,法律援助扩面提质。成立市级、县区级残疾人法律援助站,并聘请市肢体残疾人协会主席傅中康担任常年法律顾问,免费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健全司法救助工作协调小组,各级司法机关加大对残疾人的救助服务力度。

这五年,政策宣传深入人心。我市编印并分发扶残政策读本和无障碍宣传图册,走村入户进社区,为省级无障碍社区连续两年创建成功打下良好基础;在每年全国助残日,市残联在舟山日报刊登专版;配合市人大开展“聚焦无障碍,人大代表

在行动”,进一步提高残疾人工作者和社会各界对无障碍环境建设重要性的认识。

五载栉风沐雨,五载砥砺前行。“十三五”期间实实在在的一系列举措,为舟山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澎湃动力,让广大残疾人更有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为残疾人谋幸福没有止境,只有接续前进。“十四五”的新号角已吹响,推动舟山残疾人事业在新的起点上实现新发展、新跨越,努力彰显“最美窗口”海岛风景线上的别样风采。

本版图片由市残联提供